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mbaco Group Glob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3)

自願公告 本集團內部重組

本公告乃由Rimbaco Group Global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

本集團內部重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於2021年9月15日獲馬來西亞建築業發展委員會(「CIDB」)告知，為重續Rimbaco Sdn. Bhd.(「Rimbaco」)已於2021年9月16日到期的CIDB牌照(「牌照」)，Rimbaco必須註冊為外國承包商，因為Rimbaco的直接控股公司RBC International Limited(「RBC」)為一間外國公司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或其股份必須轉讓予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以繼續作為本地承包商。為重續作為本地承包商的牌照，本集團已進行內部重組(「重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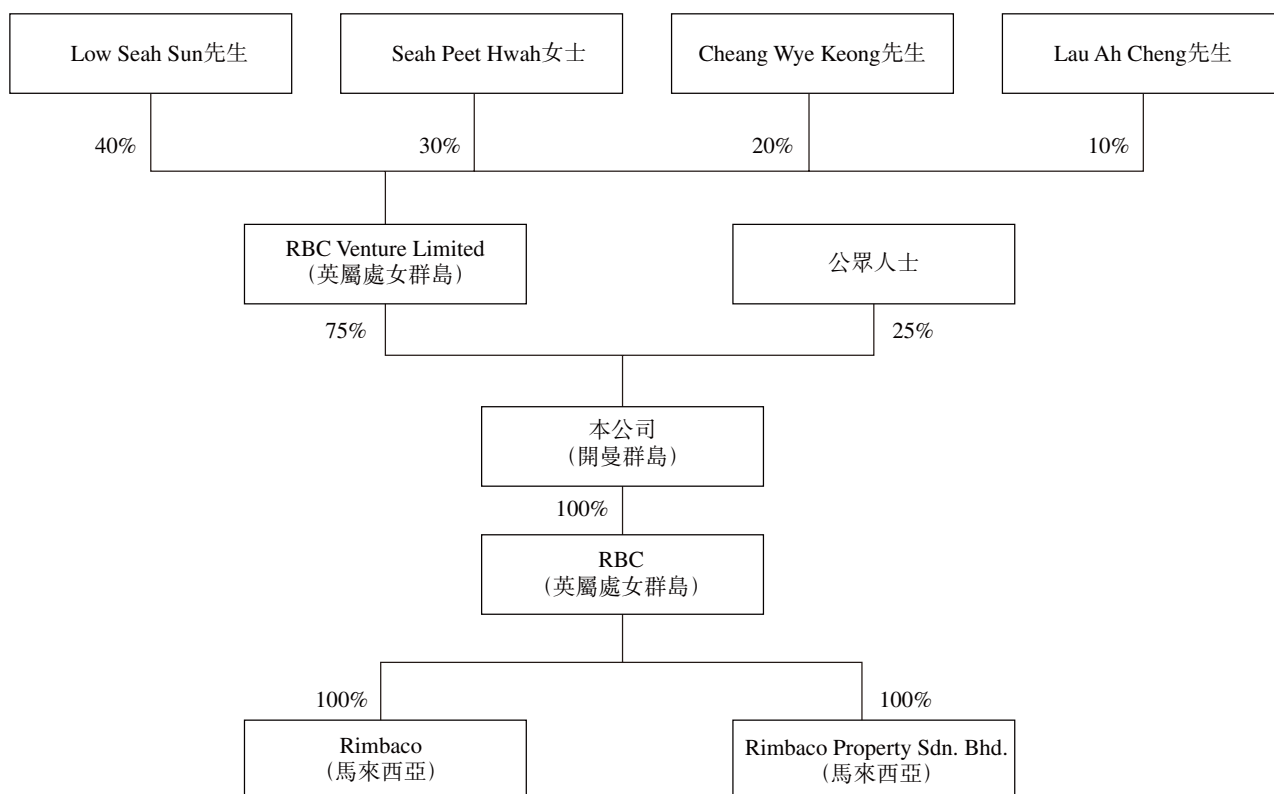
於2021年10月4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RBC(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以代價2.00令吉自一名秘書服務供應商收購Jade Forte Sdn. Bhd.(「Jade Forte」，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並無業務活動或任何附屬公司)。於2021年10月6日，Rimbaco的全部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包括2,000,000股股份)已合併為八(8)股股份。於2021年10月7日，根據Rimbaco與Jade Forte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Jade Forte以名義代價8.00令吉認購及獲配發及發行8,000股Rimbaco新股份，緊隨其後Jade Forte及RBC分別持有Rimbaco 99.9%及0.1%的直接及間接權益。

緊隨重組完成後，Rimbaco已於2021年10月14日向CIDB申請重續牌照。CIDB將通常於14個工作日內批准重續牌照。董事會預期重組及重續牌照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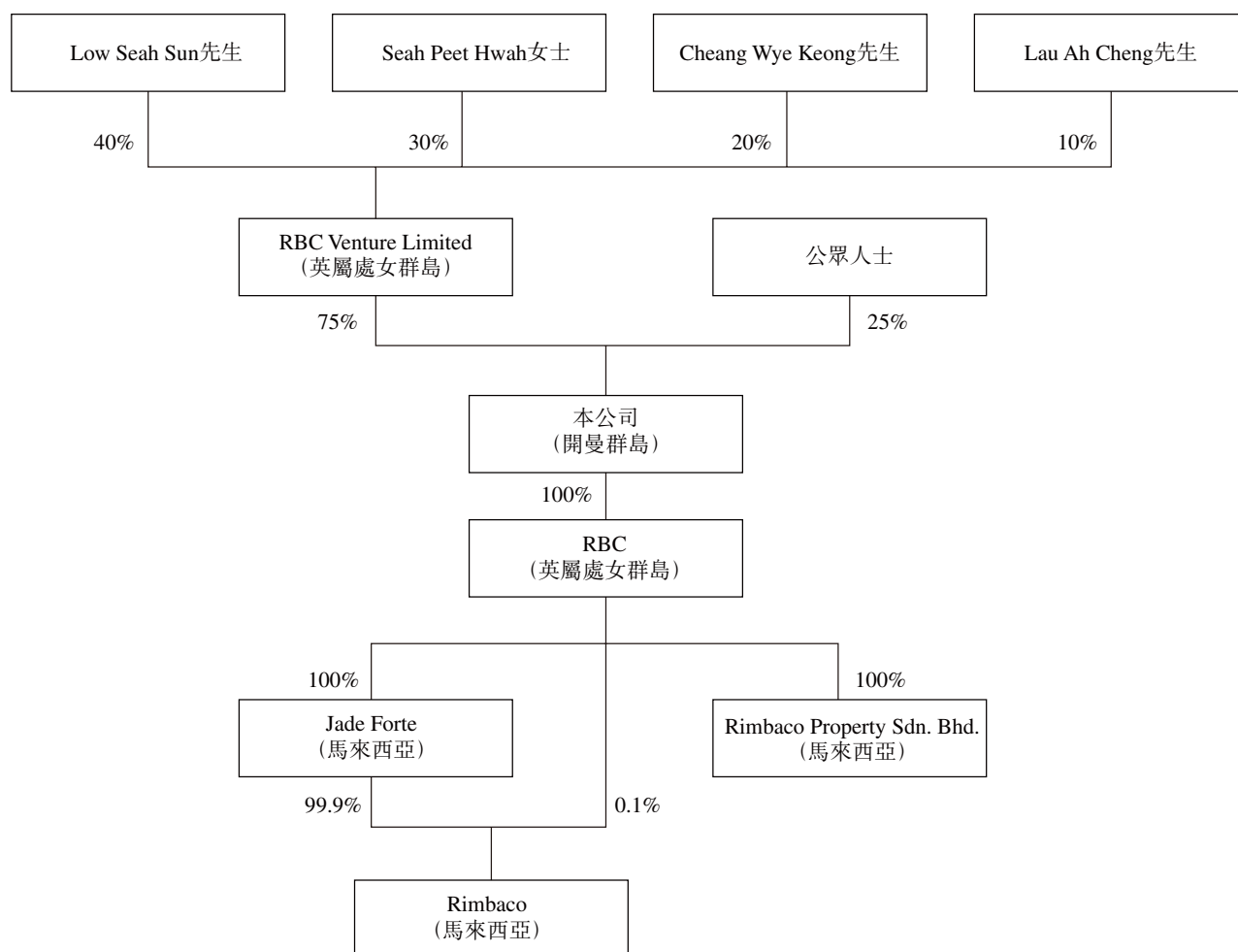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重續牌照的任何重大進展。

本集團的股權架構

下圖說明緊接重組完成前本集團的股權架構：



下圖說明緊隨重組完成後本集團的股權架構：



為及代表
Rimbaco Group Global Limited
 主席
Low Seah Sun

香港，2021年10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Low Seah Sun先生、Low Wui Linn先生、Seah Peet Hwah女士、Cheang Wye Keong先生及Lau Ah Cheng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Ng Kok Seng先生、黃智威先生及Yeo Chew Yen Mary女士。